

#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命运象把锁，锁住了俺想飞的翅膀，俺只有 17 岁，可俺却是一个十个月大的女孩的妈妈，而她的父亲也就是俺的丈夫却断了背椎骨，俺只得乞讨，为了那个破寨还能象个家……

——年轻的女乞丐自称是位“女中学生”。

夏天的北京动物园门口人来人往，热闹非凡，正在暑假里享受难得的轻松的孩子们一脸惬意的笑容，生活对他们来说如头上的太阳般灿烂。

儿子买了一大盒“和路雪”冰激凌，同他爸爸争论着恐龙突然消失的原因，我的视线却突然被站在动物园门口左侧墙角的一个女乞丐吸引住了。

噢，如果不是她低低垂着的头和胸前挂着的白纸黑字的告示，这个有一头黑发的女孩说什么我也不忍心称她为女乞丐，可事实上她站在那儿的确是在乞讨。

我扔下正在为几亿年前的事情讨论的父子俩，奔了过去，正在为《中国乞丐调查》寻找采访个案的我实在不能放弃这样的目标。

实际上最吸引我的是这个女丐的气质，她是那样一种与众不同，让人感觉她即使在乞讨也仍然散发着美丽。

我走到她的跟前，一个吃过的康师傅碗面的碗几乎堆满了分分角角，那一堆花花绿绿的钞票中最大的竟有十元一张的。

这是个聪明而又惹人爱怜的女丐。动物园门口不断地来往享受幸福的人们。人们在自己快乐的同时拿出一点点微不足道的同情，放进这个女孩子的碗里，这是很正常的事情。

我也拿出了一张十元的人民币，可我并非想要施舍，我要做挖掘者，探询这个女丐身后的故事。

尽管她胸前的白纸黑字写得明白：

“吕秀娟，河南武侯乡人，因家中丧母，老父瘫痪在床、三个弟妹均幼小无力抚养而告请各位好心人无私援助。本人因交不起学费，从重点高中退学，还望各位好心人伸出援助之手，让我的弟妹重返学校，在此感谢不尽。”

以我的经验对这种陈述往往只能相信 20%到 30%，可不知为什么对这个女丐我竟有要信任她所说的一切的愿望。

正值午间最灼热的时刻，街上行人少了起来。“你是河南人吗？”我顺便将 10 元钱放在她眼前，在灼热的阳光下满脸倦容的她依然是把头低到了胸口，只是那手在衣襟旁边轻轻地动了一下，我知道她听到了我的询问。

“你是河南人吗？你今年有多大？”

尽管她胸前的白纸黑字有那么多提示，可是我还是想从她嘴里得出点真相。

她仍是一语不发，也许保持沉默对她们这些人来说是一种习惯吧。

又过来一对夫妇，四十多岁的样子，女人看了她一眼唏嘘着把手伸进包里去找零钱。

男人拽拽女人的胳膊，“走吧，别为这些人浪费时间，谁知道她们是真穷假穷，你没听说靠沿街乞讨有些农村人在家乡都盖起了小楼吗。”

男人的话起了作用，女人的目光由同情转为鄙夷，夫妇俩匆匆而过头

也没回。

我望着走去的这一男一女，不由去观察女丐的神情。只见她头仍低着，那双眼睛却流露出一副听天由命的神情。

我刚想借这个机会对她表示点同情以博得她的信任对我说点什么，又跑过来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在她眼前站了一会儿，毫不迟疑的把手中一个一元的硬币放进了女丐眼前的“碗”里。

女孩的妈妈过来没有责备孩子的举动，只是拉起孩子的手“看见了吧，不好好学习将来妈妈不管你了，就会象她这样没出息”……

女孩妈妈的话还没有落地，两个青年走过来，饶有兴趣地看完女丐胸前的告示，其中有一个轻浮他说：“都一脸皱纹了，还充什么中学生，骗人也骗得这么笨。”

另一个青年也在一旁挤鼻子弄眼地做怪相，“姑娘还没嫁人呢，干脆嫁给我得了，我给你找家夜总会坐台，比这赚钱容易多了。”

这俩一看就是社会上的小混混的青年一唱一合嚷嚷了有十几分钟，见女丐毫无反应才悻悻地走了。临走，还一脚踢翻女丐眼前那个装满零钱的“碗”。

分分角角的钞票滚满了一地，女丐不再象刚才那样一副迟钝的表情，她敏捷地蹲下把钱捡进一个塑料袋。我也蹲下想要帮她捡，却又怕引起她的误会，只得借这个机会近距离地观察她。

我认为她会气愤地流泪或者有些委屈，但我发现她的脸上异常平静，有一种刀枪不入的感觉。

开始我以为她的确很年轻，但仔细看她的眼角已出现细细的鱼尾纹，两条扎起的小辫里有隐隐可见白丝，可从她的眼神来看，她不会超过 20 岁，我对自己的眼力从来自信。

“我很想帮帮你，可我需要你跟我聊聊。”

我再一次对她表示同情，并想借机听她说点什么，我知道自己有点乘人之危的味道，可我没有别的办法。

她仍在捡着地上的那些零钱，对我的话仿佛没有听见，只是在站起来的时候，深深地看了我一眼，那眼神说不上有什么意义，但是也绝非毫无内容。

儿子同他父亲钻进了出租车，车门大敞着显然是在等我。他们为我对这个女丐的兴趣感到不可思议，“走吧，给她十元钱，有什么意思”，丈夫已经有些不耐烦。

这时已是夕阳西斜的黄昏，街上的人都在匆匆赶路。为了在天黑之前回到家里，女丐也把自己胸前的告示揭了下来，仔细掖进怀里，然后拿起了她的“碗”。“你明天还会在这儿吗？”对于我的询问她没有理睬，只是独自走了。

“她也有家吗”？这么大的北京城哪是她的角落，白天尽遭白眼与鄙夷的她用什么样的方式来平息心中的委屈？诸多问题使我心里沉甸甸的，坐进车里我也一直在沉思着。

我决心自己寻找谜底。

第二天、第三天，我在同一个地方，同一个时间没有找到同一个她，我有些失望。

也许她会从此消失在我的视线中，因为在这个城市里想要淹没一个人

简直是太容易了。

可是在星期六的下午，我终于又看到了她。看来这是个比较聪明的女丐，她懂得在星期六人多的时候站在动物园的门口。自然，那些来玩的孩子大多数还是能够同情弱者的。

“还认得我吗？”为了让她开口说话，我又拿出了十元钱。她眼皮动了一下，没有印象似的茫然。

“我是个作家，想同你聊聊，同时也很想帮助你，请别拒绝我好吗？”

我实在想不出还能用什么办法使她对我有所信任，只得老老实实和盘托出。我想既然她说自己是从重点高中退学的，那想必不是一点文化没有，所以，我期待她能够对我有所信任。

令人遗憾的是听我说自己是作家，她除了用眼睛飞快地瞟了我一眼，又把头深深的低了下去，一副永远不会理我的神态。

我失望极了，只得看来来往往的人群渐渐把我们隔得很远。

多年的记者生涯，造就了我喜欢挑战的性格。面对陌生的采访对象，我的征服欲往往使我总是获得成功。这个女丐的拒绝其实更挑起了我的欲望，我想征服她便是我那本书成功的开始。

又是一个星期六，她竟没有出现，可星期日我在动物门口的天桥下面找到了她。

看到我，她一脸的惶惑，仿佛不知道我为什么要苦苦地追踪她。

这时我的女人性别占了很大的优势，如果我是男人，我想她肯定会逃之夭夭。因为我的执著实在有些可怕。

“我没有别的意思，只是想和你聊聊，听听你的故事，并且帮助你。”我再一次拿出了十元钱。

“可是俺不会说啥。”

她终于开口了，尽管在一遍嘈杂中这声音微弱的象一缕游丝，可我还是高兴极了，毕竟，她已开始接受我了。

“我不需要你会说什么，你只要告诉我你的经历，你为什么会在这一，你家里还做些什么人？”

“大姐，俺看你也不是啥坏人，几次来找俺想想你也怪累的，如果你真对俺好，就明天到俺住的那儿找俺吧，俺挺崇拜作家的，俺一定给你说实话，可现在俺不能说，你看谁在街上要钱的时候尽说话来着，你在这儿站着找俺说话，人家该给钱的都绕着走了，这样俺的收入就没有了。”

听她这样说，我发现自己的确是犯了个错误，几乎所有路过的人都奇怪地张望我们，一个衣着时髦的女人在同一个脏兮兮的女丐谈话。

我有些知趣地忙打听女丐的住址，匆匆离开了她。对于她终于开口说话我有一种压抑不住的成就感，这将是我采访的第一个乞丐。

女丐，不，应该称她为吕秀娟或者是秀娟。她住在洼里的一个窝棚里，也许是因为正处在夏季，这种四面透风的建筑倒也还不失为凉快，但我不知道寒冷的冬季，她如何对付。

也许是因为要接受采访，她穿得稍微象样了一点，两条小辫散开披在肩上，脸上有了淡淡的血色，不象在街上站着时那样萎黄，甚至她还穿了一条裙子，虽然已洗得看不出什么花色。

见我终于打听找来，吕秀娟有些惶惑。她一边张罗着想给我在她那间只有一张床和一个矮凳的窝棚里找一个合适的位置坐下，一边嘴里嘟囔

着，“俺能跟你说点啥？俺的事儿要是能写进书里就丑死了，俺就没法再做人了。”

终于我坐在了她的床上，而她却象个小学生一样坐在了我面前的矮凳上，居高临下的我突然从吕秀娟身上找到几分孩子气，那使她看起来多了几分可爱。

果然，她的年龄证明我的直觉没有错。

她只有 17 岁。

可她的叙述却让人无法正常的呼吸，这是一个青春被扼杀的故事。

“俺得承认俺那告示上有许多谎话，俺虽然是河南人，但老家却不是武侯乡，俺爹俺娘都活得好好的，既没死也没瘫，俺有三个弟妹是不错，可他们都还在念书，我爹包了十亩棉花地，收成好的时候富着呢。

可俺还是撒了谎，为了俺男人还有十个月大的女娃，俺……俺还是撒了谎……”

也许是勾起了什么伤心事，吕秀娟眼圈红了，话也有些说不下去。

我有些吃惊，停下了手中的笔，她刚才明明说自己只有 17 岁，可如何又出来了一个丈夫和十个月大的孩子。

这简直有些不可思议。可我丝毫没有怀疑它的真实性，因为我看到了吕秀娟的痛苦。

“大姐，你也许不相信，可俺真的只有 17 岁，俺结婚实……实在是没有办法。

俺爹妈生了三个女娃一个男娃，俺在家排行老大，俺爹特别疼我，打小就不让我下地干活，一心想叫我读书考大学，将来有个好的出路。

在我们那儿，女娃十八。九岁就得嫁人，二十岁稍多一点就可能已经是两个孩子的妈。我有些小时候的伙伴初中毕业便同别人订了亲，可那时的俺打心眼里瞧不上她们。

在学校里学习成绩一直非常好的俺，一心想考县里的重点高中，俺老师也特别支持俺，总说俺是棵能成材的苗子。

1997 年，俺拼了几个月，终于以总分第三名的成绩考中了县里的重点中学一中，成为一名高中生，俺爹俺娘高兴地把亲戚都请了来为俺办了酒席。

为了筹集学费，俺爹六月天跑到县城的建筑工地当小工，俺娘种着家里的地，还不断揽些针线活儿来家干，常常是一熬就是半宿，俺心疼俺娘，不让她干了，可俺娘说：“只要俺娃能把高中念下来考上个大学，爹娘就是累死也不说别的。

俺当时特别的感激爹娘，心想在俺们乡下女娃要是读个初中就算是了不起了，俺爹俺娘拼死拼活让俺读高中，俺说什么也得好好念书将来上大学。

为了开学就能有个不错的成绩，俺暑假里把从老师那儿借的高中课本全部看了一遍，并且写了十几篇作文。

俺实际上是喜欢文科，并且梦想将来当一个记者或作家。在初中的时候，俺们的校报上便经常有俺的小文章，偶尔还会有几首小诗，俺对自己的未来充满了憧憬，总想有一天俺会跳出农门，到大城市去做个真正的城里人。

也许真是天有不测风云，就在俺快开学的时候，俺娘由于老熬夜赶针线活累得犯了风湿性心脏病，住进了县医院，俺爹和大妹在医院陪床，俺带着二妹和小弟在家看家。

白天还好说，人来人往的没什么事，可到晚上，俺家的房子在村西头，

隔着俺最近的邻居也有 50 多米，俺着实有点害怕。

好歹跟俺姨商量好了，她晚上从别的村赶过来陪我们呆两宿，可在她来的前一天，事情就发生了。”

吕秀娟又一次停顿下来，也许是因为心里的不平衡，她的脸红了又白，白了又红。

她艰难地咽了口唾沫，见我毫不放松地盯着她，“大姐，你答应俺不写俺的真名俺就再说下去。”吕秀娟同我讲起条件来。

“可哪是你的真名，我不知道。”

我回答他。

“也是，你现在看到的这个也不是俺的真名，俺这肚子苦水憋了这么久，俺不怕说，只怕说出来对俺娃不好，俺已经没脸了，可俺娃还小着呢。”

吕秀娟叹了口气。

看样子伤害对她来说还是发生刚刚的事，因为她还没有学会麻木，学会冷漠，学会一切都无所谓。

“那天也怪，那天也许真是该着，俺姨答应俺第二天晚上过来陪俺，俺在家就有些踏实了，哄着弟妹睡了以后，俺跑到爹娘的屋里看书，可不知怎么就被一个男人摁在了床上。

那个男人满身酒气，力气大得根本由不得你，俺刚刚冲了澡，只穿了件背心，很快就被扯得一丝不挂。

俺怕这个男人伤了俺的弟妹就尽量不出声地挣扎。可俺被他一下子给打昏了，等俺醒来那个男人早不见影了。俺浑身痛得象要散了架子，床单上东一块，西一块沾满了俺的血，俺再也忍不住了哭了起来，可俺那睡得死死的弟妹竟一点动静也没听到。

这个男人是谁俺根本一点也没看清楚，只觉得他的手粗糙得吓人。后来，在俺家的门口找到了一个酒瓶子，俺便拿着到派出所报了案。

当时俺爹娘都没在家，俺也不懂该咋办，只觉得应该赶快找警察破案为俺报仇。

那个酒瓶上的指纹很快检查出来了，是俺们村一个出了名的光棍汉的，他家四个儿子，都好吃懒做娶不上媳妇。除了老三给人家做上门女婿，其余三个都还没成亲，而这个坏了俺的是他们家的老四，那一年已经 36 岁。

等俺爹知道信儿赶回来，刘家的老四已被拘留起来。在派出所里，他倒也承认是喝醉了酒以后强奸了俺。这样俺在村里一下子成了人们指指点点的目标。

因为考上了县里的高中，俺村里的人着实夸了俺一阵儿，可又因为出了这种事，在乡下即使是被强奸，女娃也从此会被人瞧不起的，甚至从此嫁不出去，除却嫁给死了老婆带着孩子的男人做二婚。

俺爹回来后对俺是一通责骂。说俺为什么要去报案，这样虽然那个男人已被抓起来，可俺的名声也臭了，家里面也没了面子，将来这乡邻也没法处了。

俺那会几乎什么都听不见，什么都不知道，只知道哭。哭。

对这个无论如何也没想到的打击俺甚至有些难以承受，好几次走到村头的小河边，看到那清凉的河水，俺都想一头扎下去，这样也许一切都清白了。

俺娘病还没好利索，便从县医院赶回来，俺娘把俺搂在怀里，生怕俺

有三长两短的嘱咐我：“俺娃是规矩的，这俺知道，是那个坏人做孽，让公安来惩治他，俺娃千万要想得开”。

俺娘说完再也忍不住地放声大哭，俺也委屈地直叫：“娘，娘……”

幸好马上就开学了，俺收拾东西来到了县城，离开了村里那是非之地，俺对未来又充满了希望。

能有书念对俺来说就是最大的满足。而且，因为俺们村只有俺一个女娃考上了高中，在县一中我暑假里的痛苦遭遇还没有人知道，这给俺解除了最大的心理负担，俺庆幸自己也许逃过了这一劫，心情慢慢好了起来。

开学分班以后，俺当选了班长和语文课代表，同学们都知道俺曾是县里考中学时的第三名，因而都特佩服俺。

在新的学习环境中渐渐忘了那些不堪回首的事，全身心地投入到学习中，很快，俺的成绩便在班级里数一数二了。

可是，俺没想到更大的灾难还在后面。在县城念了两个多月的高中了，俺的例假一直没有来。开始，俺还以为是让那件事吓坏了，打乱了周期，过一段时间就会好，可俺没想到俺不知为什么难受的饭也吃不下，好象大病一场似的有气无力。

俺老师发现俺的身体有些不正常，她劝俺到医院检查一下，别是有了什么毛病。

俺爹从乡下赶到县城，陪俺到医院检查了一遍。结果……俺想，你也是女人，你也应该猜到了。俺肚子里有了那个强奸犯的孩子，这晴天霹雳让俺在医院就昏了过去。好久，俺才听俺爹说“俺娃命苦，这学还咋上！”

俺没脸再回学校，所有的课本都没带便回了乡下的家，俺村的人很快便知道俺怀上了那个坏蛋的孩子，纷纷上门来劝俺求公安放出刘家的老四，让他娶俺算是成全了他。

这时刘家的老四还在法院里等着判刑，他那 70 多岁的老娘也提溜着几斤点心来到俺家，跪在俺娘面前，求俺家开口到公安局求情，就说俺和刘家老四是原先订了亲的，他那天喝醉了酒做下了糊涂事，俺一气之下才告了他，实际上他是要娶俺的。

俺说什么也不答应，求俺娘带俺去医院做流产手术，俺恨透了那个毁了俺的人，怎么可能去给他做媳妇养孩子。

可俺乡下的那个地方是个真正的舌头底下压死人的地方，本来，俺的名声就坏了，再出了这种事，俺爹娘都觉得在村里无法抬头做人，更何况俺还有三个弟妹。

俺爹闷着头抽了两宿的烟，最后他决定接受刘家的请求，但条件是刘家老四同俺结婚后必须带着俺到别的村去落户，俺爹不让俺在他眼前，他嫌丢人。

俺说什么俺爹也不听。他说：“娃，我这是为你着想，将来你就是把孩子做掉，谁还愿意要你，而且，你的事传到学校，人家怎么可能让你再去念书，刘家老四虽说是懒了点，可人还是挺结实，只要你帮他生下孩子，再跟他好好过日子，你这一辈子也就有指望了，爹也省了一块心事呵。

爹说完了，俺娘也劝我，我不知道他们都中了什么邪，也许是刘家许诺的那台手扶拖拉机打动了他们，可难道女儿的一生就值那样一台拖拉机的钱？

我哭我叫，我说什么也不干，可俺爹竟瞒着俺到公安局里把刘家老四

保了出来。他跟公安局说，闹了点误会，其实，俺跟他早就定了亲，算不得强奸，俺不告他了。

刘家老四刚出来就到俺家里来看俺，一脸的得意，俺看见他就恨得要命，索兴躲到俺姨家去了。

这时学校也来信问俺怎么连个招呼也不打就退学了，俺没有办法答复学校，只得托人捎了口信，说俺得了慢性病，准备休学一年。

俺实际上还是想再回去把高中念完，要知道为了考上县一中，俺吃了多少苦，可人的命运有时候就是这样折磨人。

躲过了初一，躲不过十五，眼见俺肚子里的孩子一天天长大，俺再也靠不下去了，总不能把孩子生在俺姨家里。就这样，俺匆匆忙忙走进了刘家，成了那个毁了俺的人的媳妇儿。

刘家穷得底儿朝天，给俺作为彩礼的那台手扶拖拉机还是四处借钱买的。俺在刘家老四的伯伯的村里落了户，隔着俺村大概有 30 多里路。

俺没有自己的房子，只得住在人家盖了个新房后扔掉的两间土坯房里，俺的女娃就是生在那儿。

说良心话，刘家老四娶了俺以后，人还算规矩，也不象以前那样懒，除了照顾着他伯伯家的几亩地，有时候还开着拖拉机出去帮人盖房拉点料儿什么的，挣几个活钱。

俺爹那台当做彩礼的拖拉机实际上是为俺要的，俺结婚以后，俺爹就让刘家老四开到了俺村里，我知道俺爹这是想让俺的日子过得好一点。

可俺终归是觉得委屈，仅仅是因为一个意想不到的突发事件，俺的命运就由不得俺来决定，俺的生活也从此变得面目全非。俺说啥也想不通，可说啥也已经没有用了。

对刘家老四这个已经是俺丈夫的人，俺一开始除了恨就是怨，没给他好脸色。

刚结婚的那阵儿，我借口新媳妇回门，回到娘家一住就是半个月，他几次来接俺俺都不回去，闹得俺爹最后直撵俺回去。

回到俺那个一无所有的破家，想想自己的大学梦，俺止不住地流泪。也许刘家老四这时也明白自己的邪念毁掉的是什麼，他扑腾一下跪在我的面前，用手打着自己的脸：“秀娟，我知道是我错了，我根本就配不上你，可是既然我们结了婚，我就会好好待你，疼你和孩子，你别恨我了，看在快出生的孩子的份儿上，原谅我，好吗？”

刘家老四说着把头放在俺的膝盖上哭了起来。看着这个三十多岁的男人哭得象个孩子，俺心里的那块冰也渐渐化了，毕竟，谁叫我们已成了夫妻，这样恨下去又有什么用呢？何况，我们的孩子也已快出生，也许，我真该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把这日子踏踏实实地过下去。

吕秀娟说到这里真的有些累了，她两眼有些发直地盯着自己的手指看，似乎思绪一下子断了源头。我将桌上唯一的水杯递给她，她条件反射似地站了起来，又很难为情地坐下，悄无声息说了声，“你没有听烦吧？”

我没有说话，只是微笑着鼓励她继续说下去。

就这样我结婚不到六个月，孩子便出生了，是个女娃。俺丈夫开始挺下高兴，可俺年龄还小，再生二胎也来得及，他也变得喜欢起女儿来。

只有俺那婆婆特不是东西，俺生了孩子她就送来了 50 个鸡蛋，她说因为是女娃娃，所以她不想伺候俺过月子，还是俺娘来照顾了俺一个多月。

那时，俺丈夫揽了往县城送砖的活儿，这种活因为只能在晚上干，所以特别辛苦。

因为拖拉机白天不能进城，所以，他只能每天晚上 12 点起床去砖瓦厂装货，然后跑到县城自己卸下，再回来跑一趟，直跑到早晨五点钟，才能回家。

俺白天照顾孩子，晚上还得等着叫他起床，给他做饭，累得我人都瘦脱了形。

由于我们结婚时欠了四千多元的债，一年下来拼死拼活勉强将债务还上，日子还是穷得刚刚能吃上饭。

俺是个特要强的人，虽然娘家的日子还算说得过去，但俺从来不向家里伸手，俺那三个弟妹还在读书，俺还指望他们能替俺圆那个大学梦。

可穷归穷，那时俺丈夫知道疼俺疼孩子，人也特别能干，整个象变了一个人似的，俺也特别知足，俺体会到什么叫爱的滋味，对他也从一开始的恨渐渐变为以后的疼，俺知道这叫先结婚后恋爱。

看到俺俩过好了，俺爹还挺得意，逢人便说这是他成全的我们。弄来弄去大家几乎都忘了以前发生的事儿，仿佛真的俺跟他是早订了亲似的。为了孩子的将来，俺也只好努力使自己忘掉以前的事，心想只要他正经八本的跟俺过日子，俺也没啥别的想法了。

可是就在俺一门心思的想把这日子过下去的时候，俺丈夫却在城里出了事故。

早晨四点多钟，他可能是太疲劳了，竟开着拖拉机从大桥上撞进河里，把桥栏杆都撞断了，他自己也被砸断脊椎骨，动了两次手术还是不能动，这时候俺孩子刚三个月。

为了他的两次手术俺已经东凑西借的凑了三万块钱，可医生说还得做一次手术才有可能坐起来，这又是一笔不小的数目。

俺是实在没有法子可想了，可他躺在那儿，还在喘气，就不能不救他呀。

俺把孩子放在娘家，又四处借钱，可人家都知道他恐怕是瘫了，凭我将来怎么能还上这些钱，更何况那时候大家手里也没几个活钱。

俺爹又想让我大妹。二妹退学嫁人说省下这笔学费，换点彩礼钱帮我，可俺说什么也不答应，俺已经毁了前程，不能让俺妹妹再为俺毁了。

没有办法俺让婆婆在家照顾丈夫，俺跑出来想找地方打工赚点钱。可是，干了几份工那点工资除了能让俺自己吃饱也剩不下多少。

这时俺遇上了俺村一个在北京打工的人，他说俺要是有胆子，他就带俺到北京找工作，说那里赚钱容易得很。

就这样俺回家亲了亲孩子，告诉俺那在床上还不能动弹的丈夫，俺要到北京打工赚钱为他凑第三次手术的钱。

俺走的时候，他哭了。他说：“是俺连累了你，俺这辈子都欠你的。”

我兑，“事情都这样了，啥也别说了，这个时候俺不豁出去谁豁出去，只是苦了只有三个月大的孩子。”

俺到了北京倒是没有真正找地方打工，俺村里的那个人教给了俺这个乞讨的办法。

他说只有这样钱来得才快，他说他从乡下带出十来个，都是在干这个，不过俺是最年轻的，就叫俺打扮成中学生的模样。

那个告示也是他给俺写成那样的。这样他每天从俺讨的钱中要抽点出来，算是交了保护费，他说那地盘都是要交钱的。

吕秀娟的话引起了我的注意，我问她那个人大概是什么样子的？

“那是俺村的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俺爹跟他熟，俺只知道他是从俺村出去的，听说在北京发了财，回村盖了三间瓦房，还买了摩托车，生了三个孩子，有一个被罚了四万。

“他这样不是等于在剥削你吗？”

“俺初来乍到的，没个人引路也不行呵，这不，虽然他也够狠的，每次拿走我三分之一的钱，可俺在北京呆了大半年了，倒也没出什么大事，俺心里还是挺感激他的。

那回儿在秀水街碰上了一个也是讨钱的同乡，那个 60 多岁的老头说也是他把他们带到北京的，听说，他这几年发的就是这种财。

“那你丈夫的手术做了吗？”

“唉，就别提那手术了，俺好歹连借带讨又凑了三万块钱回去，让医院给俺丈夫动手术，可钱是花了，俺丈夫还是躺在床上起不了身，俺爹找到医院，大夫说，钱凑起来的太晚，象俺丈夫这种病早已过了动手术的最佳时机。所以，他们不敢保证手术会成功。

就这样俺又白扔了三万块钱，背了一身的债务。所以，俺还是回不了家，还要在街上去糊弄人，可俺实在没有别的路可以走。

大姐，你说俺才 17 岁，咋碰上这么些倒霉的事儿，这日子真觉得没头没尾难熬，有时候想想真不想再活下去，可又可怜俺那个还不到 1 岁的女娃。

前两天，俺那个同乡的大哥来拿钱，听说俺想孩子了，他还说，你把孩子接到北京来，一个女人带个孩子更好要钱，只是孩子受点罪。

可俺说什么也没答应他，俺想俺已经是没脸没皮的人了，不能让孩子再跟俺受些委屈。

现在家里的丈夫、孩子都指望俺养活，俺要是不干了，他们就得饿死，所以，俺没办法只得在北京呆下去。将来怎么办俺也不知道，只是这讨钱的事儿也越来越不好干了。

因为干的人太多了。

俺在动物园门口也受到了几次骚扰，没有办法，俺就尽量地常换腾地方，并且，主动提出多给那个同乡大哥点钱，让他帮俺摆平周围的环境，这样俺才平平安安地混了这么多的日子。

你看我们这些乞丐似乎是各干各的，其实，每个人都归属自己的帮派，有自己的势力范围，不打点好，一不留神踩了人家的地盘，就会招来莫名其妙的灾祸，这一点俺是深有体会的。

所以，这方面的事俺不能跟你多说，说多了等于砸自己的饭碗。大姐，你写的时候也别写上这些事，写多了，有人会找你的麻烦，大姐，你听我的没错。

刚开始上街俺还有些不好意思，生怕有人认出俺是谁，可时间一长，俺觉着也就是那么回事。

“可是你将来……？”

尽管知道不该问，可我又犯了以前做记者时的毛病，问主人公将来的打算是我们采访结束时的惯常范例。

“将来，唉，我不敢想将来，我倒是老想过去，想我那扔在学校的一大

堆书本。现在我大妹正读县一中呢，我已经说了，大妹上学的费用我帮她赚，只要她能考上大学。

我丈夫那个样子，这个家也不成个家了，我也不想回去，除了每个月寄钱给他们，我强迫自己忘了那个家。

孩子还大小，我也没太深印象，可我相信她不会再象我这样。也许，她是有将来的，而我也许赚点钱做个小生意，也许继续用这种方式生活，反正都无所谓。不过，我想，我不会再离开北京，这里的确是个能赚到钱的地方，更何况，我也熟了。

唉.....

采访者思绪：

吕秀娟用一声长长的叹息结束了她的话，我却用长长的叹息号为我的采访告一段落。

到过农村的人也许都知道，在他们那里类似吕秀娟们的遭遇并不特别，可这段故事在二十世纪末的北京的天空下听来，似乎充满了愚昧与荒蛮的色彩。

一个女孩的青春就这样被葬送了。

这里面我已无法去指责谁，是非感在这样一段恩怨里并不特别重要。

只是一个做着大学梦的高一女生沦为街头靠谎言行乞的女丐，这其中的落差充满了人生的残忍。

对那个剥削了她的同乡大哥，吕秀娟充满了感激，连这种钱也有人赚的事实让我夜不成寐。

也许我们该为他给吕秀娟指点迷津，使她发现这种赚钱方式而感到庆幸，也许我们该送他们上法庭。对于这些人，我宁愿选择后一种方式。

天津市公安局不是已经在行动了吗？

他们抓起了五名类似这样的丐帮帮主，并要将他们绳之以法，这当然是大快人心事。

可问题是，现在社会上还有多少人在赚这样的黑心钱，发不义之财？

有时候，这已不仅仅是钱的问题。

这是一种黑暗的势力，它构成了社会底层的罪恶，衍生了犯罪与动荡。有时候，它便是邪恶产生的温床。

无论怎么说，这是个正在形成的事实，而我们的责任是如何消除这一事实。

我想我所有的只有我的笔。

它将让人们在悲凉的故事后面，触摸到一个真实而黑暗的世界，这便是我的责任所在。

## 二

在捡这个孩子之前，村里的人都叫我老陈家的，或者孩子他妈。可自从捡了这个孩子，我给他起名叫“福儿”以后，大家就都叫我福儿奶奶。我这个福儿奶奶却没有福享，你瞧，我80岁了，还得每天拉扯这个孩子出来，

豁出我这张老脸，可要不这样，我们吃什么呀。

——收养了“福儿”却从此没有了老来福的八十女丐。

福儿奶奶、福儿，石景山人。在我半年多的采访中，在北京，我呆的最多的地方恐怕除了天桥便是地下通道了。

我住在亚运村，每天来来往往最先走过的便是邮局门前的那条地下通道。

通常那里会有一对唱歌的盲人夫妇出现，然后是两个年老的乞丐，再后来我发现了一位每天拖着个五、六岁男孩的老女丐。

她大概有七、八十岁了，但穿得很干净，头上还带着一顶手织的顶不错的绒线帽子。

她也坐在冰凉的水泥地上，但常常是垫着一个棕色的棉垫。

孩子常常被她安排在斜对面。这是个目光呆滞的痴呆儿，穿着厚厚的棉衣棉裤，坐在一个棉垫上，手里拿着一个破茶缸，永远是仰着头，对着行人露出白白的牙，手上不停摇着，茶缸里的硬币也就不停地叮噹、叮噹响着。有时候在寒风里，特别的凄凉。

每当这时有一些行色匆匆的人，便会在孩子的茶缸里，放下一点零钱，孩子倒也会“嗡，嗡”的出声点头，表示感谢。

但更多的时候，人们走过时会用大衣包起耳朵，象是要摆脱那单调的“叮噹”，“叮噹”声。

孩子的手常常是紫黑色的，我知道那是冻坏了的颜色。可孩子的头上总是一顶带耳朵的厚棉帽，护着两颊，使他不至于脸也被冻坏。

有时候，中午走到那儿，还会看到他在吃盒饭，至少，这还是个有人疼的乞儿，我从心里这样想，不久，我就发现了对面的老女丐便是疼爱他的那个人。

为了接近他们，我每次都拿出5元钱或10元钱放在他们眼前，可有一次那个年纪大的女丐问我，“有烟吗？”

我觉得这是个契机，中午再路过那儿时，特意买了一盒“555”，听说这是最好的烟。

可老女丐拒绝了，她说，“我抽‘时代’抽不了这鬼子烟。”

等我去买了“时代”回来，她们已经走了，听说是被巡警撵走的，我心里有些怅然。

采访乞丐有时就象是猎人发现目标，不紧盯不放，往往就会失去机会。

可我在第三天又遇上了她们，我递上了“时代”，提出我的请求：“听口音你不象外地人，我是搞写作的，跟我聊聊好吗？”

“噢，你是记者吧，前几天还有人说是记者，同我聊了半天，怎么，你们对我们这些人也感兴趣？”

“不仅仅是感兴趣的问题，我是在做一个调查采访，并且，很想帮助你们。”

“帮倒谈不上，我们这样活着挺好，只是，我那个孩子，你瞧，就是那边那个小小子，他才是真要人帮帮，要不，我这80岁的人了，说不定哪天一蹬腿儿，留下这孩子怎么办呢。”

我注意到她说那个痴呆男孩是她的孩子，而不是她的孙子或别的什么。

“你家里就没有别的人吗，那孩子是你的……？”

老女丐狠吸了几口烟：

“那个孩子是我在路边捡的，在捡到他之前，村里人叫我老陈家的，我的老头子姓陈，或者叫我三子他妈，三子是我三儿子的小名。

捡到这个孩子，我给他取了个名叫“福儿”。大家伙又开始叫我福儿奶奶，本来，在收养这个孩子之前，我是个有三儿一女的能享老来福的老太太，可“福儿”却没有给我带来福

为了他我现在成了要饭的，这要让我那死去的老头子知道了，他饶不了我那些不孝的儿子。

本来，1990年，我老头子去世以后，我就跟三儿子在一起搭灶过。家里的三间房是老头子留下的唯一的東西，三个儿子吵着要一人分一间，我说，“我还没死呢，等我死了你们再分也不迟。”

可碰巧那年冬天，我一大早出去遛弯，捡到这个孩子，当时，他可能也就是十来天吧，已经冻得快没气了。

我回家赶紧给他灌热米汤，又抱在怀里捂了一宿，小脸已经紫青的孩子才总算活过来。

我看这个男孩长得也挺端正的，也不知是谁家给扔在外面，就把他留在身边，一口汤一口汤地喂。

等这孩子一岁多一点的时候，我那三个儿子不干了，说我这么大年纪再拉扯个孩子，将来，我死了，又多了个跟他们分家产的。

他们要我把孩子送到福利院去，拗不过他们三天两头的吵，我把孩子送到了福利院。

可才刚刚三天，人家又把他送了回来，说这个孩子是个傻子，没有正常手续，他们不能收。

我这时才发现“福儿”真的是有点痴呆，一岁多了连笑也不会，眼珠儿转得也比别的孩子慢，这样就更没有人肯收留他，只能放在了我这儿。

我对收养这个孩子并没有后悔，却为当时没有找个医生及时给孩子瞧病有些后悔。

发现这孩子是个傻子，我那三个儿子消停了一阵，大概他们知道这个傻孩子是不可能有心眼同他们分家产的。

我那嫁得远的女儿回来看了我一回儿，给我留下100块钱，给福儿买了一身衣服。

这孩子虽然傻，但特别安静不怎么闹人，我不知怎地就特别的疼他，生怕他冷了，饿了，受委屈。

我那些孙子孙女都已经上学读书，他们都知道不准动“福儿”一指头，否则，我是不客气的。

就这样在我宁愿自己少吃，也要给福儿吃饱的日子，我拉扯着他晃悠悠地过去了七八年。可由于大脑不发育，八岁的福儿看上去象五六岁的孩子。

去年我那三儿媳不干了，说我整天白吃白喝，还捡个傻子来拖累她，她以这个为理由，要把三间房全都占下。

她这一嚷嚷，那两个儿媳更不是善主，她们明明自己都有房子住，偏偏要挤到我这儿来，三个儿媳儿一人一间房占着，把我和福儿赶到旁边的厨房里。

我去找儿子，可他们都是孬种，根本就当不了媳妇的家，对我只有苦笑。

本来，我还和三儿媳妇搭灶做饭吃，可这一闹腾，她顺势断了我和福儿的饭，为了这个孩子我房子被占了，饭也没得吃了，你说我还能做什么。

村里调解了半天，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清官难断家务事，直惹得村长也火了，不再管这些破事儿。

没有办法，我跟福儿说，“咱娘俩上街要饭专，总不能眼睁睁地饿死。”也许，上街碰上什么好心人，我还能给福儿安排个地儿，跟着我这把年纪的人总不是个办法。

就这样我跟福儿来到北京城里，开始时哪儿人多，我们往哪儿去，哪热闹我们往哪钻，可是，福儿呆呆傻傻的，我腿脚又不利索，受了些白眼，遭了些罪。

后来我发现这地下通道不错，来来往往的人也挺多，而且，只要靠墙角呆着，警察大多数还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象在马路上那样凶，于是，我们娘儿俩就专门找地下通道呆着。

为了叫福儿知道要钱，我下死劲地教他怎么把茶缸一上一下掂出声音来，这孩子现在一个字不会说，只会噢，噢的叫，也实在是可怜。

可我也没有办法，我养不了他，只能象这样自己来养自己了。

我到现在也不知道这孩子爹妈是谁，可要是他爹妈知道了孩子这样受罪，我……我也觉得没法交待，我毕竟是土埋半截的人了，可这孩子才只有八岁，只有八岁呵。

老女丐，不，应称她为福儿奶奶，说到这里竟掉下了眼泪，她用手揉揉自己的眼，那手也是紫黑紫黑的，满是触目惊心的老人斑。

这种场景自从我关注乞丐这个群体以来，已经见了很多，脚步蹒跚，蓬头垢面，甚至形容枯槁是一些老乞丐的共同特点，这也是他们让人大发同情心的一种特点，可面对福儿奶奶，我真的有些被打动。

这种处境在某种意义上是因为她当年的善心，挽救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婴儿，断送了自己晚年的安宁，这是一笔该如何算清的帐？

过来几个年轻的中学生模样的女孩子，福儿奶奶似乎象什么也没发生似的，摇起了茶缸，几枚硬币在她的摇动下，发出清脆的声音，80岁的老太太还有如此敏捷的反应，不由让我觉得是社会“造就”了她。

可是几个女孩眼睛都没有瞟她一下，叽叽喳喳过去了，脚上的李宁牌运动鞋险些踩到了福儿奶奶匍匐在地的乱发。

福儿奶奶一脸的失望：“现在这些孩子，一点也不知道同情别人，将来我的福儿不知会怎样呢。”

“平时都是些什么样的人肯帮助你们？”

见福儿奶奶颇有微词，我忙抓住时机问出这个早已想问的问题。

“这个其实也很清楚，一些老头老太太爱看热闹，但不太舍得掏钱，偶尔，扔下个毛儿八分的，叹息半天，这是刚开始的时候，时间一长，他们也不再怎么理会我们这些人。

一般最容易掏钱的多是些二、三十岁的女人，有时候可能正谈着恋爱，两个人路过这里，女孩子放下几角钱，有时候是一块钱，男孩子一副很理解的样了，有时候是一些孩子妈妈模样的女人，她们比较容易动心，一般也是几角钱。

最让我害怕的是一些中学生模样的男孩子，他们横冲直撞，在地下通道里打打闹闹，不太把我们乞丐当人看，有时候还吐唾沫，这种时候我只有

装傻，因为实在惹不起他们，只是可怜福儿，有时候也成为他们捉弄的对象，不过，这种情况已经越来越少。也许，他们也感到拿乞丐逗乐也没有什么意思了吧。

我现在已经习惯了在街上做这种可怜相，一来我觉得这样也少不了自己什么，二来我觉得只要人们肯掏钱给我们，我这张老脸也没什么豁不出去的。

我那女儿把我接回家去好几次，可我都呆不了几天便偷偷带着福儿跑出来，在街上呆惯了，吃要来的饭也比吃咱饭强。

前几天有几个人来轰我走，说我要还想在这呆下去便要交什么地皮费，因为这儿是他们的地盘，我跟他们一通好骂，这些地痞无赖欺负外地人还成，欺负我没门。

我说，要钱我不给，要命我 80 岁的人了也不含糊，他们闹了一阵儿，见我北京话说的溜着呢，知道我不是那些拖儿带女的外地人，可以被他们赶来赶去，踢了福儿一脚就滚蛋了。

可事后跟我经常在一起扎堆的几个老太婆悄悄对我说，还是要拿点钱买个平安，否则他们老要找麻烦，让你在这儿呆不下去。

我就在想这世道真是没办法，连要饭也要有这些不公平的事儿，除了他们的欺负，我们最怕的还有巡警，有时候这市容抓得严了，我们就不敢再上街，但大多数时候我们就跟警察捉迷藏，你这边赶我跑到那头，你这块地儿不让呆，我们就转移到另一块地儿，反正时间一长，这胆子也练出来了。

一开始的时候，我看到警察就害怕，现在我也学会了耍无赖，反正我是凭劳动吃饭，不偷不抢的，嫌我影响市容你倒是给我找个吃饭的地儿。

说到底儿就是福儿遭罪，这孩子让我给拖着挪来挪去的，没少挨磕碰碰的，人家的孩子生下来是为了享福，可这孩子生下来就是来受罪的，这……这真是没办法的事呵。

我说你要是拍照片，别拍我，你就给我的福儿多拍两张。没准让好心人看了会可怜他，给他寻个好去处。你要是把我的照片给弄上报纸那让我那几个儿子在村里抬不起头来，他们不孝，可我毕竟是他们的妈，我不想让他们丢面子。

这儿女有儿女的难处我知道，所以，我现在能养活自己和福儿，我觉得挺好，只是我担心我死了以后福儿怎么办，那时就是要着吃，福儿也得有个能把他领到大街上的人呵。

我现在一想起这事儿来心里就犯酸，早知道这样，当初还不如别救这个孩子，你说他现在是个大活人，只要还有一口气儿就得有人照顾他，可能出这份力的人到哪儿去找呢。”

采访者思绪：福儿奶奶又一次用脏得看不出颜色的棉袄袖子擦去滚出眼睛的泪水，坐在她对面的福儿，一直在仰着头用那永远不变的笑容面对眼前每一个行色匆匆的人。

他手中的茶缸儿枚硬币已经“叮噹，叮噹”响了一个下午。。

暮色开始围了上来，福儿奶奶吃力地从地上爬起来，行动迟缓地费了好大的劲儿拖起福儿，傻福儿也许知道终于要回家了，偎在福儿奶奶身边仍如一个乖乖的孩子。

这素昧平生的祖孙俩，血管里流着的是毫不相干的血，但他们的相互依恋却超过某些血缘纽带下的亲情。

他们蹒跚而去，我本想追问他们在什么地方，可又一想，对于漂泊在大街上的他们来说，住在哪里也许并不重要。

一直等到他们走远了，我才猛然想起手中的相机未曾派上用场，我只顾听福儿奶奶叹息，却忘了给他们拍照。

我遗憾地收起了相机，心里想也许明天或者后天，我会再碰上他们，我会给福儿多拍两张照片。尽管他永远不会懂得我这样做是为了什么，但我真心想要帮助他一把，也让福儿奶奶在告别这个世界的时候，不再如此牵肠挂肚。

可我还有这个机会吗，我不知道。

我在想福儿奶奶的儿子们，尽管他们如此寡廉鲜耻，为了几间房子将老母遗弃在大街上，他们白发苍苍的妈妈还是挂念着他们，怕毁了儿子们的尊严，这种母爱得到是多么不公平的回报，对此，我只有叹息。

福儿的归宿令人牵挂，可做为一个目击者，我只有如实地记录，他们虽然是乞丐，可他们有自己的故事。

### 三

在正常人的世界里，他曾经是人们脚下的尘上，可在乞丐的世界里。他居然变成了至尊。这是个靠乞丐发家的男人，在牌桌上他动辄几万元的豪赌，使他终于赢得了别人的“尊敬”

——有“警督”之称的乞丐老板。

他是陕西人，一个精精壮壮的陕北汉子，一口陕西话说得让人听起来费劲，可他还是一口气能让你听他讲三个小时，后来我在他常呆的牌桌上知道，他“出道”前曾是民办教师。

与他接近我改变了策略，我先是与他某个牌友的女友的形式出现，后又表现出对麻将牌的狂热，虽然他很不愿意牌桌上有女人，但毕竟我表现出来的江湖味让他放松了戒心。

几个月后我们混熟了，他甚至把家里的电话告诉了我，而且，只要我张罗的“局儿”，他一请必到，说实在的这张牌桌上的麻友们个个都比他有钱，因此在这点上他没有压力，我借机跟他有一句没一句的瞎扯。朋友们说：“警督”这个人最爱说话，我也看出来了，他实在是个底气不足的“有钱人”。

因为底气不足，所以，他要拼命说，只有这样才会让人们忽视他的背景对他产生认同感，这是我慢慢才从他的滔滔不绝中体会出来的。

也许因为我是个女性，所以这个有着非常警惕的眼神的中老年男人有些毫无顾忌，他认为他今天的发家完全是靠正当的经营得来的，至于经营什么，他说的很干脆，“当然是经营乞丐。”“我的手下是专门培养职业乞丐的，他们要想赚这个钱，不经过培训是不行的，而且，这个行当你要要是做好了，收入一点不亚于白领。在印度职业乞丐的月收入是 1000—1500 美金左右。所以，以为乞丐可怜的人是最傻的人。但是，我这也就是跟你随便聊天，我在街上弹弦子的时候，把每一个扔给我钱的人看成是上帝。是的，“顾客”是

我们的上帝，这一点太重要了。

“既然有顾客，那你是在出卖什么？”

看到“警督”说起乞丐经营如此专业，我忍不住要引他多说几句。

“那可不，我们不就在出卖尊严吗？可当人穷得无路可走的时候，所谓人的尊严又顶什么用呢，这个世界只有钱能够救得了人，你看这大北京城人来人往，热热闹闹的，要是这儿挣不着钱，你试试，连鬼都会绕着走，当初我来到这儿的时候，咳……不提那些破事了。”

见我如此专注地想要听他的下文，警督说了一半的话竟咽了下去。也许，如今，穿着名牌体恤，带着手机的他实在不愿意回想他沿街乞讨的情景。

“其实，你当初来北京的时候是想找个活儿干，也就是想打工是吗？”

我看出他欲言又止，故意十分好奇又十分平淡地问他，手里的麻将牌搓得哗哗响。

警督点上“三五”烟，眼睛眯着象是在沉思什么，半天把手里的麻将牌一扔，“不成，今天的手气不好，我不想玩了，倒不如跟小姐们聊聊天。”

我知道警督想要说话的瘾终于上来了。

你说的对，我当初到北京来就是听说这里的活好找，能挣到钱，虽说在我们那里，象我这四十几岁的人都婆姨娃子一堆，很少再出来打工，可我是生了一口闷气就跑了，到北京来的车票钱还是从村里那个退伍兵那里借来的。

我是20岁在县里的高中还没毕业就退学回村的，那时我是家里的老大，下面几个弟妹都在念书，我爹又得了胃癌，折腾了一年多人死了，家里也穷得只剩下了一孔土窑，我不忍心看着我娘累得吐血，只得卷起铺盖从学校里回了家。

开始我还幻想苦干几年，再回到学校里念书，可是这日子一开了头，我没有再往回走的机会，我整个被家里的几亩薄山地缠住了。

那时，我们村和附近几个村因为都在山上根本没有学校，我弟弟念书要翻过几个山坡到乡里的学校去。

在地里熬了几年，我实在熬不住了，便在自家的土窑里召了几个村里的娃子教他们念书识字，这样，他们每个星期给我们家带点粮食和咸菜来。

开始的时候好象这是哄着娃儿们耍，可是到后来，这些山里的娃子求知欲特别强，一本书翻来覆去地读好几遍，还要让我再讲给他们听。

后来，村里人正式凑厂一点钱，添了点桌椅，并让孩子们叫我李老师。

我当时有点热血沸腾，想我终于找到可以发挥自己的位置了，跟孩子们打交道虽然累心，可比在地里日头晒强多了。

过了一年多，我教课教得不错的名声也出去了，乡里的学校派了人来，正式给我这个只有一个老师的学校挂了个牌，叫我们“绥安小学”。我成了“绥安”小学的校长、老师兼校工。

虽然一天只给我两毛钱的补助，我心里也象是吃了公家粮一样自豪，因为乡里的领导告诉我，我现在算是民办教师，只要干得好，将来还有希望转成公办教师，那样全家都可以吃公家粮了。

现在想起来那一阵儿是我最舒心的日子，我每天给两个班的娃儿们上课，语文、算术、音乐、体育全都是我一个人教，我的那弹弦子的功夫就那会儿练出来的。

后来，我说了婆姨，她是邻村的，但从小没有念过书，因此，对我这